

# 关于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1月23日在晋城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聂永平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6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

策,坚定不移稳运行、促发展、保民生,坚持不懈强管理、防风险、优服务,持续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重点领域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全市财政收支运行平稳有序。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预算经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后,各县(市、区)人民代表大会相继批准了本级预算,全市汇总市县两级人大批复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61.8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398.45亿元。预算执行中,由于政策性变动、上级转移支付增加等因素,市本级及部分县区报同级人大批准,调整了收支预算。经汇总,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234.6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变动预算数为410.72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30.58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98.6%,比2024年决算下降10.1%(下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挺进全省第3位,高平、阳城、泽州、沁水4个县(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持续位列全省前10位。分结构看,税收收入完成108.45亿元,为预算的97.5%,下降12.9%(主要是受煤炭价格回落叠加因素影响)。非税收入完成122.13亿元,为预算的99.6%,下降7.5%。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392.05亿元,为变动预算(以下

简称“预算”)的 95.4%，下降 5.4%。其中：教育支出执行 48.58 亿元，增长 0.2%；科学技术支出执行 3.02 亿元，增长 2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 57.73 亿元，增长 11.6%；卫生健康支出执行 32.03 亿元，增长 6.1%；节能环保支出执行 18.71 亿元，下降 12.8%；农林水支出执行 43.17 亿元，下降 5.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 7.92 亿元，下降 2.8%。

## 2. 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66.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97.29 亿元。预算执行中，主要受煤炭价格波动导致税收下降等因素影响，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57 亿元；受上级转移支付增加、支出预算调整等因素叠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变动预算数为 90.95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86 亿元，为预算的 85.7%，下降 25.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1.88 亿元，为预算的 95.3%，下降 20.4%；非税收入完成 16.98 亿元，为预算的 72.1%，下降 33.6%。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87.9 亿元，为变动预算的 96.6%，下降 8.2%。其中：教育支出执行 10.46 亿元，增长 0.1%；科学技术支出执行 0.21 亿元，下降 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 8.64 亿元，增长 25.8%；卫生健康支出执行 12.16 亿元，增长 1.3%；节能环保支出执行 5.88 亿元，下降 8.8%；农林水支出执行 1.85 亿元，增长 1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 2.78 亿元，增长 8.1%。

中央、省对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129.87亿元,增长9.7%。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93.42亿元,增长2.3%;专项转移支付36.23亿元,增长34.9%。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0.64亿元,为预算的79.8%,增长53.2%;预算支出执行91.69亿元,为预算的94.6%,增长41.3%。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6.37亿元,为预算的64.7%,增长132.7%(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较上年增长);预算支出执行34.81亿元,为预算的98.1%,增长25.8%。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99亿元,为预算的18.2%,加上级补助收入0.08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66亿元,收入总计1.73亿元;预算支出执行0.36亿元,为预算的54.4%,增长105.2%,调出1.07亿元,结转下年0.3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54亿元,为预算的10.7%,加上级补助收入0.08亿元、上年结余收入0.31亿元,收入总计0.93亿元;预算补助下级支出0.08亿元、调出0.85亿元,年终无结余。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5.18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3.1%,增长15.8%;预算支出执行84.28亿元,为变动预算的

98.6%，增长10.3%，滚存结余143.7亿元。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8.08亿元，为预算的105.4%，增长9.8%；预算支出执行49.8亿元，为预算的98.8%，增长9.8%，滚存结余75.27亿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 **1. 总体情况**

2025年，我市共争取到各类政府债券108.76亿元，其中新增债券72.77亿元（一般债券18.64亿元、专项债券54.13亿元），再融资债券35.99亿元。

2025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02.83亿元，余额502.83亿元，初步测算债务率为115%。市本级债务余额243.25亿元（含开发区14.04亿元），初步测算债务率为236%，风险水平总体安全可控。

### **2. 新增债券用途**

一般债券在优先保障太行一号旅游公路、低级别文物保护等项目前提下，重点保障全市重大项目、重点工程。专项债券主要用于教育、医疗、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等重大民生基础设施项目和光机电、冷链物流等新质生产力项目。

全年市本级留用新增债券35.2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14亿元、专项债券21.28亿元；转贷各县（市、区）37.49亿元，其中一般债券4.64亿元、专项债券32.85亿元。

### **3. 再融资债券使用情况**

再融资债券 35.99 亿元,其中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再融资债券 20.09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其他再融资债券 15.9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市本级留用再融资债券 14.43 亿元,转贷各县(市、区)21.56 亿元。

#### **(六)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71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同比下降 4.7%,加上级补助收入 2.78 亿元、上年结余 0.0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82 亿元、调入资金 0.19 亿元,收入总计 7.54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6.91 亿元,为变动预算的 98.74%,比上年下降 18%,加上解上级支出 0.0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 亿元、调出资金 0.19 亿元,支出总计 7.45 亿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0.09 亿元,均为专项用途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05 亿元,为预算的 129.4%,同比增长 448.5%,加上级补助收入 0.0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37 亿元、调入资金 0.19 亿元,收入总计 4.64 亿元。预算支出执行 3.46 亿元,为变动预算的 98.1%,比上年增长 218.7%,加调出资金 0.19 亿元,支出总计 3.65 亿元。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0.99 亿元。

#### **(七)落实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预算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5 年,全市财政部门坚决贯彻党中央“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

五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和市人大预算工作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坚持忠诚履职、依法理财,强化政策支持和财力保障,着力提升财政治理质效,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一是全力以赴加强财源建设。**紧紧围绕财力保障核心职能,系统推进增收攻坚、资源统筹与机制优化。**千方百计挖潜增收。**优化财源建设专班机制,加强与税务、能源、规自等部门协同联动,强化税收征管和非税潜力挖掘,重点培育新兴税源,系统化推进收入组织,持续做优财政“蛋糕”。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挺进全省第3位。**积极向上争资争项。**牵头建立“月度汇编+动态补充”政策推送体系,适时向相关部门推送上级资金支持方向研究和政策,完善涵盖19项中央重大示范(试点)项目台账。2025年全市争取各类上级资金152.1亿元,较2024年增长51.3%,超全年目标(110亿元)38.3%,其中,一般债18.64亿元、增长75.02%,专项债54.13亿元、增长57%,省级财力性奖补资金20.2亿元,增长6.2%,为我市办大事、惠民生提供了坚强支撑。**扎实推进国有资本收益收缴。**落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坚持“细核算、紧协调、解扣子、促增收、保发展”,及时催缴国有资本收益,逐步推动理顺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上交机制。**深化财政金融协同联动。**我市入选2025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获得中央财政奖补资金2435万元,制定《晋城市2025年度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分配管理实施细则》,

充分整合资源优势,激发金融机构内生动力,严格落实奖补资金分配方案,充分调动全市金融机构开展普惠金融业务积极性。

**二是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任务。**坚持靶向发力、精准施策,持续强化服务保障,扛牢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使命担当。**保障重大项目建设。**聚焦我市“十件大事”、21项重点工作、37项重大工程,制定大事要事保障清单,统筹各类资金46.3亿元优先精准投放,落实市领导包联重点项目推进机制,有力支撑新型工业化、城市更新、文旅康养融合等重点领域发展。**赋能产业转型发展。**安排专项资金支持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顶格落实融资担保机构补偿补贴办法,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为产业转型注入财金活水。2025年为1805家市场主体减费让利970.97万元,有力推动解决融资难题。**推进“两重”“两新”落地落实。**建立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专项调度和账务专项核算机制,实行全流程监管,推动资金及早、规范抵达终端,切实让“真金白银”直达消费者。共下达资金11.4亿元,支持汽车报废更新、家电产品以旧换新、交通领域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提标和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有力促进绿色转型与内需释放。

**三是多措并举支持城乡协调融合发展。**聚焦城乡协同,统筹资金支持乡村振兴、城市更新与农村改革,推动形成互促共进的发展格局。**大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认真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推动城乡融合发展。2025年统筹资金1.85亿元,支持农业生产发展、林业生态建设、水利

基础设施提升等重点领域,持续强化农业农村发展基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截至2025年底,我市四级衔接资金支出进度为98.5%,排名全省前列。**接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安排3.2亿元,支持时家岭公园等改造升级、城市道路、公园绿化生态品质提升。安排3.83亿元,支持文峰文博道路连通、文翠路道路工程、花园路南延道路工程等建设改造,织密中心城区交通网,提升出行便利度。安排6.54亿元,支持建设城市体验中心、东站服务楼、山门一贯制学校等建设,有力提升城市品位。**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统筹资金3.82亿元,支持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污染防治等项目,助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统筹资金1.26亿元,支持红色美丽村庄建设、农村公益事业发展,探索创新农村体制机制,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激发农村发展活力。我市高平市、泽州县分别入选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获得省级奖补资金2000万元。**保障助力基层治理。**安排基层党建专项经费3128.65万元,支持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小区党群服务站示范点建设,做好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星级补贴和农村干部“副职保底”经费保障,推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有效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治理效能,助力乡村振兴稳步推进。

**四是厚植情怀办实事惠民生。**坚持以财政温度守护民生福祉,民生支出持续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八成。**倾力办好民生实事项目。**强化民生实事财政资金统筹,加强台账管理,定期跟进

督促,统筹各类资金6.37亿元,支持省政府确定的15件民生实事和市政府确定的12件民生实项目,让民生投入账本越写越厚,人民群众获得感实实在在。**加力推进教育事业发展。**严格落实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系统推进教育强市建设。落实教育支出10.46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普通高中助学金等政策性配套项目,支持新优质初中均衡发展,支持晋城四中、晋城五中、爱物学校、凤凰小学新改扩建等项目,大力助推教育实项目建。 **认真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安排就业补助资金2.1亿元,统筹用于公益性岗位、创业补贴和职业技能培训等,安排560.6万元用于选调生、博士挂职生活补贴及人才服务平台建设,吸引人才集聚,安排156.99万元支持高校毕业生担任社区助理,促进充分就业,有力促进就业稳定与人才引进,增强城乡居民增收能力。 **不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城市和农村低保标准、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落实生育补助政策,统筹资金10.7亿元保障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协同推进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持续减轻群众就医负担,提升全民健康保障水平。 **大力支持生态环境保护。**统筹资金3.1亿元支持环境监测、企业升级改造及散煤清零、推进水污染防治、支持“美丽河湖”项目,助力打好蓝天碧水保卫战。我市国省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100%,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改善,推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加力促进文旅深度**

**融合。**2025年,文化领域支出2.78亿元,落实“送戏下乡、周末大剧场”等群众文化惠民政策,支持城市宣传推广和文旅融合发展,支持文物重点维修和抢险修缮等,助推文化繁荣和文旅康养发展,提高城市软实力,为加快建设“文旅康养样板城市”赋能添力。

**五是精准施策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守底线、严守红线,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忧患意识,强化重点领域隐患排查和风险控制,牢牢坚守安全底线。**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通过压实各级责任、完善预算编审机制、动态监测预警、加大财力下沉、强化库款调度等一系列措施,确保全市“三保”底线稳固,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全市“三保”支出159.4亿元,较上年增加12.6亿元,增长8.6%,运行平稳,保障有力。**严防严控债务风险。**认真落实一揽子债务化解方案,系统谋划、提前确定隐债置换顺序,有序压减融资平台数量,确保化解干净、不留尾巴。全年化解政府存量隐性债务32.26亿元,完成省级下达目标任务的150.19%。把不新增政府隐债作为“铁的纪律”,全市政府债务总体安全、风险可控。**抓实担保合规管理。**健全完善担保业务全流程管控体系,建立“新增业务准入评级+存量业务动态风险分类”机制,形成分类管理、动态预警、及时处置的风控模式,筑牢高质量发展安全根基。

**六是推进改革提升财政管理质效。**坚持守正创新、勇毅攻坚,激活财政科学管理创新动能。**持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12347”预算编制方式,将零基预算与过紧日子、绩效管理、标准建设、数字赋能等有机结合,不断提升财政管

理规范化、科学化和标准化水平，“三公”经费连续13年“只减不增”。全市及市本级在全省财政管理优化提升检查中均排名全省第2位，陵川、阳城、沁水三个县在全省117个县区中分别排第1，2，9位。

**稳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以市政府名义印发《晋城市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出台《晋城市市级与城区、泽州县财权事权责权划分方案》和《支持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八项措施》，进一步明确市县政府间收入和中心城区范围内六大领域边界，推动市与县区、开发区财政关系实现历史性突破，让“谁干事、谁花钱”更加清晰。

**谋划实施“谋审督评”工作机制。**制定《晋城市政府投资项目“谋审督评”资金监管工作办法（试行）》《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谋审督评操作规程》，紧扣财政资金这条主线，明确9大机制18项重点内容，推动财政审核关口前移，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资金全生命周期管理，切实保证项目谋得实、审得准、督得紧、评得严，有力提高财政资金政策效能。

**加强财会监督和绩效评价。**建立财会监督省市会商联动机制和绩效管理“3+1”工作机制，制定出台《2025年度财会监督和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加强与财政部山西监管局、省厅监管处、市纪委监委、市审计局的贯通协调，促进成果共享，切实让财经纪律“长牙带电”，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着力提升预算评审质效。**出台《关于健全完善评审责任制提高评审质效实施方案》等10项制度，落实评审责任制，深入开展财评集中攻坚行动，有效缩短评审周期，放大财政投入乘数效应。2025年累计评审项目153个，评审金额93.25亿

元,核减13.15亿元,审减率14.11%。

## 二、“十四五”财政工作回顾

“十四五”时期是晋城转型发展的关键五年,全市财政系统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精准施策、实干担当,在财政增收、争资争项、民生保障、风险防范、治理提升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支撑。

**财政实力持续增强。**“十四五”时期,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稳中有进,2025年跃居全省第3位,在中原城市群中从第22位跃升至第7位(2024年底)。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48.6亿元,较“十三五”增收649.2亿元,增幅108.3%,排名全省第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16.5亿元,较“十三五”增支799.7亿元,增幅71.6%,排名全省第一。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支出规模保持较快增速,力度强度显著提升,更多“真金白银”投向了发展大事和民生实事。

**争资争项成效显著。**“十四五”时期,全市累计向上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各类政府债券资金近千亿元,有效拓宽收入来源,全部投入到全市重大项目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和民生福祉改善中,为晋城发展注入了强劲动能。其中较为亮眼的是,在争取重大示范试点项目方面,我市成功入选全国“十四五”第二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市,获得中央奖补资金10亿元;成功入围首批15个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城市,获得

中央奖补资金2亿元;连续两年被确定为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获奖补资金5779万元;成功申报美丽蓝天项目及小美丽河湖项目,获中央奖补资金9.6亿元;2025年联合运城市成功申报“南太行山国土绿化示范项目”,获中央、省奖补资金4.05亿元;高平市、泽州县分别成功入选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获批省级奖补资金2000万元。

**民生导向更加鲜明。**财政账本里,分量最重、成色最足的始终是民生。“十四五”时期全市民生支出累计达152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八成。其中,教育支出230.12亿元,始终做到“两个只增不减”,全力保障教育发展,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3.68亿元,加快构建覆盖全民社会保障体系;卫生健康支出155.19亿元,全力推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与布局优化,促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普惠共享;生态环保投入约99.37亿元,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均处于全省领先地位,整体园林绿化水平位居全省第一;城乡社区支出约357.2亿元,积极支持城市建设和能级提升,推动城市形象蝶变、功能完善。

**风险防范更加有力。**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以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在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方面,建立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及“闭环管理”体系,用好用足中央、省级化债政策,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有效缓释,债务管理更加规范透明,财政空间得到更大释放,经济微

观循环更加畅通。“十四五”期间,在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方面,构建覆盖“双优先+三级监测”机制,持续加大财力下沉,坚持把“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统筹政策、资源、资金,协同发力,全面足额保障“三保”支出,实现保障有力、运行平稳。在财政资金监管方面,深入开展财政基础运行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和维护财经纪律整治活动,加强日常监督,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处。

**财政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坚持锚定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以改革破解发展难题,以管理提升运行效能,以实效彰显担当作为,从加快财政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管理、强化财会监督等方面纵深发力,多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全市连续四年财政管理工作考核稳居全省前列,其中,陵川县、阳城县、城区、沁水县位列全省县区前十,连续三年阳城县、沁水县在全国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工作中排名前200名,累计获奖励资金5000万元;指导陵川县衔接资金绩效评价荣获两个A等次,获得奖励资金1500万元;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工作连续五年被省财政厅通报表扬。

五年来财政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是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政协监督指导、全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通力协作、共同努力的结果。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比如,财源培育建设办法不多,内生增长动力激活不足;财政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财会监督和

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评价还不深入精准,一些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不高;民生保障精准施策水平仍需提高,民生资金投放可感可及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改革创新纵深推进力度有待加大,零基预算改革、数字财政建设等落地执行不够有力,等等。今后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持续补短板、强弱项、提质效,着力提升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三、2026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五年规划、三年计划、头年预算,对实现五年规划目标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2025年10月以来,市财政局先后向市人大常委会相关机构汇报了市本级预算编制情况,走访征求了部分市人大代表的意见,有关意见建议已充分吸收并积极体现落实到2026年预算草案中。

#### **(一)2026年预算编制原则**

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按照“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高精准度和有效性”的要求,全面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做到“七个聚焦”:

**一是聚焦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立观念、破基数、保重点、强管理、重绩效的原则,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项目资金全部以零为基点,据实安排当年预算。

**二是聚焦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持续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硬化支出标准约束。

三是聚焦筑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足额安排“三保”预算，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库款，强化“三保”预算执行监控，加强风险研判和预警，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四是聚焦保障重大项目重点支出需要。统筹财政资金、专项债券、转移支付资金以及单位资金，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重要工作、重点工程实施，做好财政资金资源跨期配置、跨部门统筹。

五是聚焦财政资金投入效能提升。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推动财政资金竞争性分配和“拨改投”，组织应用贷款贴息、风险补偿、政府引导基金、股权投资等方式，发挥好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让宏观政策更好激发微观主体活力。

六是聚焦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要求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促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激励约束机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七是聚焦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严肃财经纪律，紧扣巡视巡察、纪检监察、审计监督揭摆的问题，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系统推进问题整改，完善体制机制，促进财经秩序持续好转，重点防范“三保”风险、政府债务风险、资产管理风险和财会基础管理风险，确保财政运行安全可控。

## **(二)2026年市本级财力主要支持方向**

坚持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市级财力聚焦持续抓好“十件

大事”和八个方面重点工作,统筹生财、聚财、用财之道,有力有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保障重大战略、重点任务的资金投入,推动我市宝贵财政资源高效配置和使用,持续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2026年市本级财力预算91.8亿元,按照“实事求是、以收定支”原则,安排支出预算91.8亿元。

1. 保“三保”。足额安排预算40.2亿元,用于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切实筑牢兜实“三保”底线。

2. 保运行。安排20.1亿元,支持各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专项业务活动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保障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其中,刚性支出14.7亿元,包括政府债务本息及PPP项目支出责任等,确保及时还本付息,防范债务风险,维护政府信用。

3. 保战略。安排16.8亿元,用于支持产业转型发展、开发区发展、专业镇建设、国企改革、服务业发展、文旅康养产业及宣传文化事业、教育科技人才支持、乡村振兴、生态环保污染防治等领域发展,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和长期发展战略落地,增强发展动能。

4. 保重点。安排14.7亿元,用于支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以及土地收储资金前期开发、征收、出让等支出,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和土地要素有效供给。

### **(三)2026年收支预算**

####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235.21亿元,较2025年完成数(下同)增长2%,主要是考虑我市经济整体向好,现代化产业体系

加快构建,新旧动能持续转换,高质量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等因素。加上转移性收入93.23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7.57亿元,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收入54.25亿元,收入总计390.26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380.99亿元,比2025年预算下降4.4%(同口径,下同)。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教育支出61.22亿元,增长0.1%;科学技术支出5.07亿元,增长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3亿元,增长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07亿元,增长3.3%;住房保障支出8.4亿元,增长0.6%;卫生健康支出35.61亿元,增长0.3%;节能环保支出18.72亿元,增长1%;农林水支出45.82亿元,增长0.1%。加上解上级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等支出9.27亿元,支出总计390.26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53.41亿元,增长9.3%。加上上级补助和县级上解收入99亿元,债务转贷收入7.57亿元,上年结转收入3.05亿元,调入资金9.26亿元,收入总计172.29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9.1亿元,下降8.4%,主要是预算收入较上年年初预算减少导致财力下降,相应减少支出安排。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教育支出13.02亿元,增长0.3%;科学技术支出3.62亿元,增长0.1%;卫生健康支出12.6亿元,增长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31亿元,增长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9亿元,增长0.9%;农林水支出3.28亿元,增长0.2%;住房保障支出2.1亿元,增长4.5%。加上解上级、补助县

级、债务还本等支出 83.19 亿元，支出总计 172.29 亿元。

市对县转移支付支出 77.31 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 67.25 亿元，主要包括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35.52 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16.71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99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7.11 亿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等 3.9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10.06 亿元。

市级财政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165 万元，下降 0.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7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2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74.81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69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6.2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3.91 亿元，收入总计为 105.61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9.44 亿元；预算支出安排 95.47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8.26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88 亿元，支出总计 105.61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0.26 亿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9.1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0.5 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0.4 亿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0.26 亿元，加上级补助及上解收入 0.68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66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3.91 亿元，收入总计 45.51 亿元；预算支出安排 32.23 亿元，加补助县级支出 0.09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31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11.58 亿元、调出资金 1.3 亿

元,支出总计45.51亿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20.69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0.08亿元、上年结转收入0.3亿元,收入总计21.07亿元;预算支出安排12.73亿元,加调出资金8.34亿元,支出总计21.07亿元。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5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0.08亿元,收入总计5.08亿元;预算支出安排1.4亿元,加补助市县支出0.08亿元、调出资金3.6亿元,支出总计5.08亿元。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105.08亿元,预算支出安排87.73亿元,滚存结余165.03亿元。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58.7亿元,预算支出安排49.46亿元,滚存结余88.51亿元。

### 5. 政府债务收支预算

省财政厅下达我市2026年提前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1.4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7.57亿元、专项债券额度23.91亿元(其中项目建设专项债券22.92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0.61亿元,解决拖欠企业账款0.38亿元)。一般债券拟用于政府重点工程、低级别文物保护、农村供水保障、国道等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拟根据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最终审核通过的项目清单确定。

全市到期债券本息 34.5 亿元,其中本金 20.37 亿元、利息 14.13 亿元;市本级本息 19.49 亿元,其中本金 12.97 亿元、利息 6.52 亿元。按照国家债务管理政策,当年由各级政府自有财力偿还本息 16.17 亿元(市本级 7.82 亿元),其余本金通过再融资债券偿还,全市偿债风险可控。

## 6.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3.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加上级补助收入 1.39 亿元、上年结余 0.0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 亿元,减上解上级支出 0.05 亿元,预算支出安排 5.51 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3.66 亿元,加上年结余 0.99 亿元,预算支出安排 14.65 亿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2025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6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

## 四、完成 2026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全市财政部门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定信心、锐意进取,以改革思维谋划工作、用实干作风推动落实,紧紧围绕“力度更足、发力更准、协同更紧”三大原则,真心实意、精打细算,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以更高质量优化实施财政政策,以更高效能加强财政宏观调控,以更高水平推进财政管理监督,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一是提高站位把牢正确方向。坚持党委政府当家理财。**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刻把握财政部门职能定位,努力算好“经济账”、管好“钱袋子”、当好“执行者”。认真落实“政治引领、深入调研、真心实意、精打细算、强化绩效”工作要求,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保障。**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持续用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点领域保障。积极运用零基预算制度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大力压减低效无效支出,把更多资金用在提振消费、投资于人、民生保障等方面,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和人民群众获得感,确保花出更大效益。**坚持主动接受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及时回应人大代表关心关切。认真研究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财政预算工作。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深化与人大代表日常沟通交流,把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充分体现到编制政府预算、推进财税改革、落实财税政策中。

**二是全面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着力推动开源增收。**强化财源建设专班作用,联合税务部门研判经济财政形势,确保应收尽收,协同规自部门科学谋划矿业权和土地出让计划,筑牢兜底保障,分级分类有序盘活闲置低效无效资产,激活增收节支动能。**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积极支持科技攻关、乡村振

兴、教育、基本民生、绿色发展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等重点领域,强化支出管理、紧盯支出进度、加强绩效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经济平稳运行。**聚力向上争资争项。**树牢以项目争取资金思维,指导主管部门聚焦产业转型、城市更新、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强化专班联动,提前谋划项目,做实前期工作,密切向上对接,做到带着项目、带着需求、带着感情,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支持,推动更多好项目大项目尽快落地。**全力提升债券管理水平。**深入研究专项债券投向领域“负面清单”和资本金“正面清单”新政细则。深化专项债券支出管理制度改革,严格落实债券资金使用部门主体责任,强化项目单位债券资金绩效意识。抓好专项债券支出进度,杜绝宝贵资金长期沉淀闲置,确保债券资金绩效得到及时有效发挥。

**三是加力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助力推动产业转型。**积极争取省级技改资金、省级“拨改投”资金,持续支持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战略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支持产业链建设,制造业领域设备更新、阳城陶瓷琉璃专业镇、重点产业链高端装备制造业,加大制造业提振支持力度。**助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安排专项资金助推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谋划、推进和实施。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支持西北普通高中学校、晋城一中改(扩)建、国道G342西上庄至周村段一级公路改造等重大项目建设。**助力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锚定“打造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北方样板”目标,完善“千万工程”财政资金保障机制,提高土地

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安排专项资金引导相关农业保险经营机构开展符合条件的农业保险业务,为投保农合、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等提供补贴。

**四是尽力而为增进民生福祉。持续促进高质量就业创业。**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安排专项资金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投放,对财政贴息支持的创业担保贷款给予一定奖补。安排人才工作专项经费,支持开展“引凤兴晋”系列活动、校地合作人才培养。**持续推动教育强市建设。**安排专项资金持续推进教育实项目,支持新优质初中均衡发展,支持文峰学校、西北学校、晋城一中等新改扩建,推进整市域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市。足额落实教育经费保障政策,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地方发展能力,推动山西科技学院建设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院校,坚定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力支持办好民生实事,保障公共服务建设,让民生幸福可感可知可及。足额保障各类社会保障政策提标资金,对困难群众给予相应救助,对困难残疾人给予相应生活补贴。支持国家生育政策,落实国家育儿补贴、计划生育“4+2”等政策市级配套资金。**持续建设健康晋城。**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政策,支持城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足额保障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提标,支持市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第三人民医院、儿童医院新院区搬迁。**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提高资金保障能力。支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

善,持续做好空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持续推动文化繁荣发展。落实群众文化惠民政策,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公共文化、文物保护等工作的资金保障,推进文旅康养发展,加强低级别文物保护修缮力度,支持晋城博物馆晋级国家一级博物馆。持续加强社会治理提升。支持基层党组织建设,为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星级补贴、农村干部“副职保底”。支持开展免费法律咨询、法律顾问服务,为贫困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推进基层司法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及“枫桥式”司法所创建,强化基层履职支撑,提高基层一线警力快速反应、防控能力和保障水平。

**五是筑牢防范化解风险防线。全力守好风险底线。**严防“三保”风险,足额编制“三保”预算,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强“三保”执行监控,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处置。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坚持化解风险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不放松,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持续用力防范化解风险,强化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能力,建立每月通报报告机制,推动存量隐性债务清零,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建立健全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强专项资金监管。**优化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做到资金分配公正公平精确,配套资金及时协同到位。对基层“三保”转移支付资金、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产业帮扶配套资金、民生专项补助资金,加强高频调

度,保障资金支付进度,保障支付到位。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强化全流程穿透式监管,对进度慢的资金予以调整收回,统筹用于重点领域,避免资金闲置、低效无效。**提升财会监督质效。**坚持精准发现问题与有效解决问题相结合,健全完善内外贯通协调机制,对内推动财会监督贯穿于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全过程,对外推动财会监督与巡视巡察、纪检监察、审计监督等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强化重点领域监督力度,扎实开展财经纪律整治、专项监督检查等重点监管活动,推动政策有效落实、资金使用高效、项目实施规范。

**六是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坚持改革赋能、管理挖潜、监督明纪,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财政管理体系,全面提升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破除“基数依赖”,持续优化“12347”编制方式,建立项目分级排序,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统筹支持重大战略与重点项目。坚持“过紧日子”,盘活存量整合资金,从严压减一般性支出与“三公”经费。构建“督评研”一体化工作机制,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落实“谋审督评”资金监管机制,进一步将“谋审督评”机制作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重要载体,贯穿项目谋划、审核、监管与评价全过程。严格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构建“事前评效、事中督效、事后问效”的全链条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及时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盘活收回沉淀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善预算管理制度。**优化大事要事保障机制,加强财政政

策统筹,做实最优政策组合资金拼盘,发挥最大叠加效应,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与税务及各县(市、区)对接,做好财政体制改革衔接工作。接续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财政预算资金分配的规范性、科学性、合理性,提高预算执行质量。**夯实预算管理基础。**规范管理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业务,提高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升库款保障能力,建立健全全国库现金流量分月预测体系,扎实做好“保工资”支出进度、库款保障天数、余额总体变动等动态监测预警,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各位代表,做好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凝心聚力、实干担当,攻坚克难、开拓进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城篇章贡献财政智慧力量!